

2017年11月

概覽

- 一直以來，銀行及金融機構均透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市場，以獲得日常營運資金。
- 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是香港銀行同業之間買賣港元投資工具所選定的利率，並為港元資金市場的短期利率市場指標。
- 香港期貨交易所分別於1997年及1998年推出一個月及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合約，為市場參與者提供一套有效管理短期利率風險的工具。
- 在美國加息週期之際，香港期貨交易所的港元利率期貨為未來港元利率走勢提供風險管理工具。

交易特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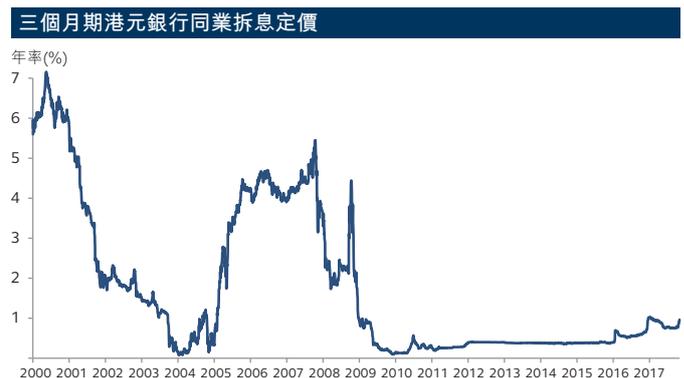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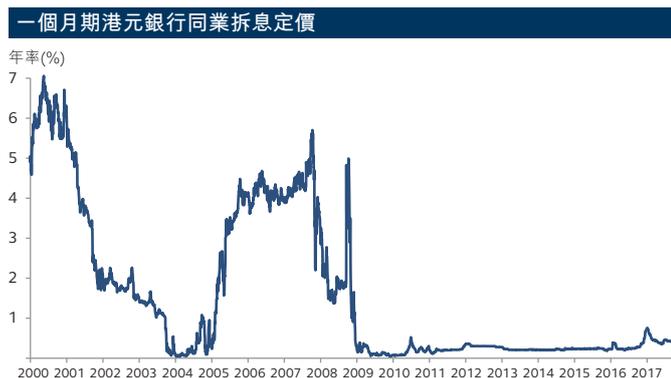
- 對沖港元利率波動
- 前端孳息曲線的風險管理工具
- 於具規範的交易平台交易，定價透明
- 對手方風險有限
- 以保證金方式交易，提供槓桿效應
- HKATS提供大手交易機制

產品規格

	一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相關利率	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合約價值	15,000,000 港元	5,000,000 港元
合約月份	現月及下五個月	現月，下兩個月及之後的七個季月
立約價值	立約成價乘以最低波幅值再乘以100 例如：95.50 x (15,000,000 港元 x 0.0001 x 1/12) x 100	立約成價乘以最低波幅值再乘以100 例如：95.50 x (5,000,000 港元 x 0.0001 x 0.25) x 100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正及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正 (最後交易日的交易時間：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正)	
最後交易日	合約月份第三個星期三之前兩個營業日	
最後結算日	合約月份第三個星期三 (倘該日並非營業日，則最後結算日順延至下一個營業日)	
最後結算價	一百(100.00)減去於最後交易日上午11時15分左右的三個月期香港銀行公會(HKAB)港元利息結算利率報價，並以四捨五入方式上調(倘第三個小數位數字為5或以上)或下調(倘第三個小數位數字為5以下)至小數位後兩個數值。(100.00 - 香港銀行公會港元利息結算利率 = 最後結算價)	一百(100.00)減去於最後交易日上午11時15分左右的三個月期香港銀行公會(HKAB)港元利息結算利率報價，並以四捨五入方式上調(倘第三個小數位數字為5或以上)或下調(倘第三個小數位數字為5以下)至小數位後兩個數值。(100.00 - 香港銀行公會港元利息結算利率 = 最後結算價)
結算方式	以現金結算	
基本按金	每張合約為1,202 港元	每張合約為1,981 港元
大手交易最低交易量	80 張合約	
資訊供應商代碼	彭博：HJA <CMDTY> 路透：0#HB1：	彭博：HRA <CMDTY> 路透：0#HIR：

資訊截至2017年11月。請瀏覽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參考最新資訊。

市場分析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所、香港金融管理局

• 對沖利率的波動

利率上升：借貨者可沽出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以對沖其借貸款利率上升的風險。延續借貨時，由平掉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倉位所帶來的利潤，可彌補部份或全部的較高利息支出。

利率下降：投資者可買入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合約以鎖定遠期存款利率。於延續或訂定定期存款時，由平掉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合約倉位所帶來的利潤，可彌補部份或全部利息損失。

• 捕捉市場走勢

投資者預期利率上升：可沽出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獲取利潤。(若利率上升，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合約價格將會下跌)

投資者預期利率下降：可買入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獲取利潤。(若利率下降，一個月或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合約價格將會上升)

• 差價買賣

當投資者相信一個月及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差價將會起變化時，可選用孳息差價買賣(同時買賣不同合約)。

港元利率期貨合約亦可應用於兩種短期利率期貨合約的跨市場差價買賣，例如歐洲美元期貨及港元利率期貨。

• 更有效對沖遠期利率合約

透過結合不同期限的一個月及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投資者可對沖一系列遠期利率合約，因此，在交易所買賣的港元利率期貨合約，為使用者提供前端孳息曲線的風險管理工具。

• 港元利率疊期

在港元利率期貨市場中，投資者可以利用疊期提供的靈活性，掛出及成交順序月份或季月合約的買賣盤。一個月及三個月港元利率疊期分別是由三個順序一個月及四個順序季月的港元利率期貨合約組成。疊期是以 100 減去引伸利率報價，與港元利率期貨相同。在交易完成後，疊期的各組成合約將以疊期成交價個別登記。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所

免責聲明

下列訊息為瀏覽財資市場公會網站以及使用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本網站所載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由財資市場公會管理的基準定價以及由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參考報價(統稱「數據」))均為延遲顯示資訊，僅供參考。任何人士均不應基於本網站所載的任何資訊及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採取行動或不採取行動。就瀏覽或依賴本網站所載資訊及財資市場公會提供的數據所造成的任何損害或損失，財資市場公會及其他資料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由財資市場公會授權的數據資訊供應商以及關聯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儘管財資市場公會將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本網站內容及財資市場公會提供的數據之準確性，惟財資市場公會及其他資料供應商概不就本網站的內容及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在法律或其他方面作任何明示或暗示之擔保、聲明或承諾，並於適用法律所允許的最大範圍內，就任何錯誤或遺漏、因服務中斷或延遲公布數據或所示數據不準確而導致的損失，或因使用或依賴本網站內容及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而產生的其他損失，明確拒絕承擔任何形式的責任。財資市場公會可指定第三方供應商，以提供用作計算數據的資訊。此類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公司按「原樣」原則提供資訊，並明確拒絕就任何人士使用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而造成或與之相關的任何損失或損害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使用本網站所載內容及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時，不得於未經財資市場公會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複製、再分發、修改、傳播、反編譯或反彙編本網站之任何資料及/或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或對其進行逆向工程。本協議受香港法律規管，並須根據香港法律進行解釋。

香港銀行公會為「港元利息結算利率」之資料來源及擁有人，其版權歸屬香港銀行公會。財資市場公會則為本網站其他數據之擁有人。除「港元利息結算利率」外，本網站的版權、本網站所載之所有資料以及數據均由財資市場公會擁有。

除香港銀行公會及其他由財資市場公會授權的數據資訊供應商外，任何其他人士均無權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協議所載之條款。

閣下使用本網站的任何內容及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即表示閣下完全接受並同意遵守本協議所列之所有條款及細則。倘若閣下不接受本條款及細則，閣下應立即停止使用本網站及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閣下有責任定期查閱本條款及細則。財資市場公會有權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在閣下同意本條款及細則後，倘若閣下繼續使用本網站及財資市場公會所提供的數據，即表示閣下接受財資市場公會所制定之最新版本條款及細則。

此中文版本條款及細則為英文版本譯本，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買賣期貨的風險

期貨涉及高程度的風險，買賣期貨所招致的損失有可能超過所繳付的開倉按金而閣下可能要在短時間的通知下繳付額外按金。若未能繳付，閣下的持倉可被平倉，閣下並需要承擔任何有關的虧蝕。閣下必須清楚明白買賣期貨的風險，並且衡量是否適合買賣期貨。閣下在進行交易前，宜就閣下的財務狀況及投資目標，徵詢經紀或財務顧問閣下是否適合買賣期貨。

本文件所載資料僅供一般信息性參考，並不構成提出要約、招攬、邀請或建議以購買或出售任何期貨合約或其他產品，亦不構成提出任何投資建議或任何形式的服務。本文件並非針對亦不擬分派給任何其法律或法規不容許的司法權區或國家的人士或實體又或供其使用，也非針對亦不擬分派給任何會令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統稱「該等實體」，各稱「實體」)或其任何聯屬公司又或此等公司所營運的任何公司須受該司法權區或國家任何註冊規定所規管的人士或實體又或供其使用。本文件概無任何章節或條款可視為對任何該等實體帶來任何責任。任何在期交所執行的期貨合約，其有關交易、結算和交收的權利與責任將完全取決於期交所及相關結算所的適用規則以及香港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儘管本文件所載資料均取自認為是可靠的來源或按當中內容編備而成，該等實體概不就有關資料或數據就任何特定用途而言的準確性、有效性、時效性或完備性作任何保證。若資料出現錯誤或其他不準確又或由此引起後果，該等實體及其營運的公司概不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本文件所載資料乃按「現況」及「現有」的基礎提供，資料內容可能被修訂或更改。有關資料不能取代根據閣下具體情況而提供的專業意見，而本文件概不構成任何法律意見。該等實體對使用或依賴本文件所提供的資料而直接或間接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害概不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